2025 年上海海洋大学运动会 竞赛规程

1. 主题

扬帆逐梦,海韵青春

2. 组织机构

主办: 上海海洋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承办:体育部、校工会、校团委

协办: 各学院、相关学生体育社团

3. 时间

10月31日(星期五)

4. 竞赛项目

4.1 田径项目

- (1) 学生组 (男子个人): 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跳远、铅球
- (2) 学生组(女子个人): 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跳远、铅球
- (3) 学生组(混合团体): 男女 4×100 米接力(2 男 2 女)
- (2) 教工组 (男子个人): 100米、200米、跳远、铅球
- (5) 教工组(女子个人): 100米、200米、跳远、铅球
- (6) 教工组 (混合团体): 男女 4×100 米接力 (2 男 2 女)

4.2 体能项目

- (1) 学生组 (男子个人): 1分钟单摇跳绳、1分钟引体向上
- (2) 学生组(女子个人): 1分钟单摇跳绳、1分钟仰卧起坐
- (3) 教工组 (男子个人): 1 分钟单摇跳绳
- (4) 教工组(女子个人): 1分钟单摇跳绳

4.3 趣味项目

- (1) 学生组 (男子个人): 投壶、飞盘狙击
- (2) 学生组(女子个人): 投壶、飞盘狙击
- (3) 学生组(混合团体): 男女投篮比赛(6男2女)
- (4) 学生组(混合团体): 校园健康跑(男女比例不限)
- (5) 教工组 (男子个人): 飞盘狙击
- (6) 教工组 (女子个人): 飞盘狙击
- (7) 教工组(混合团体): 男女投篮比赛(6男2女)、拔河比赛(8男2女)

4.4 团队项目

足球、篮球、排球、乒乓球、羽毛球、网球、桌球、龙舟、赛艇(测功仪)、 桨板、健美操(啦啦操)、游泳、迷你马拉松接力。团队项目仅设学生组,其中 各单项将于10月8日至12月20日期间举办,具体竞赛办法另行通知。

注: 团队项目可能根据实际情况随时调整(增加或减少),具体以各项目发布的竞赛规程为准。

5. 参赛资格与报名办法

5.1 参赛资格

- (1)运动员必须是经我校正式批准录取的研究生、本科生和预科生。允许 田径高水平运动员报名参加田径单项比赛,田径高水平运动员只记录成绩,不计 名次,不计分。教工组参赛人员需为本单位教职工,资格由各参赛单位自行审查。
- (2) 不允许运动员跨院报名,凡弄虚作假,经查出,取消该单位团体总分评比资格,并在大会通报。
- (3)参赛单位对运动员资格有异议;发现违规违纪行为;或对裁判判罚有 异议,均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诉。申诉须由领队以书面形式在该项目成绩公告 30 分钟内提出。

5.2 报名办法

- (1)以学院(或部门)为单位,每个单项各单位限报3人(其中田径项目不含田径高水平运动员),每名运动员限报2个项目,田径接力项目、体能接力项目、趣味项目,每参赛单位各组别限报1支队伍。
- (2)本次比赛采取网上报名,网址: http://www.softmay.com/ydh.htm(备用网址: http://ydh.softmay.com/web),所有参赛单位的报名代码是: shouxyh2025,初始密码请加入校运会微信联络群后获取。报名完成后修改密码,以防报名信息被修改。
- (3) 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: 2025 年 10 月 9 日 (周四) 13:00——10 月 21 日 (周二) 23:59。

6. 竞赛办法

6.1 田径项目

径赛项目:采用一次性决赛,以时间成绩确定最终名次(由快到慢先后排序)。 田赛项目:每人可试跳、投三次,预赛成绩带入决赛,以高度或远度确定最 终成绩。

6.2 体能项目

(1) 1分钟单摇跳绳

本项目比赛器材(跳绳)由主办方统一提供,不得使用个人跳绳参赛。

比赛时统一发令,发令后计时开始。计1分钟内的跳绳次数。参赛者可以使 用双脚或单脚进行比赛,在1分钟时间内,失误后可继续开始,直到时间结束。

本项目为单摇跳,双摇跳仅计1次。本项目使用电子跳绳和相关应用程序进行计数。

评选办法:根据 60 秒内的有效成功跳绳次数按由多到少的顺序进行评选排序。

(2) 1分钟引体向上(男生)

本项目仅限男生报名参加。从双脚离地后计为正式开始,任何一只脚落地为结束,计此期间的有效引体向上次数。需以正手握杠的姿势完成规定动作要求, 方记为有效成绩。

动作要求:向上引体时,下颌应明显超过横杠(如下颌未超过横杠不计数); 下降至肘关节伸直。向上引体和下降过程中,身体不得借力摆动(如借力摆动引体为犯规,不计数)。参赛者可保持悬垂状态进行调整恢复。

评选办法:根据有效引体向上次数的多少进行评选(如有相同则并列,并取消后续相应名次)。

(3) 1分钟仰卧起坐(女生)

本项目仅限女生报名参加。由做第一个仰卧起坐动作时开始, 计 60 秒内的 有效次数。

动作要求:参赛者仰卧于垫上,两腿自然分开略宽于肩,屈膝呈 90 度左右,两手掌置于双耳处,十指置于头后,下肢固定不动。开始时,参赛者需保持双手掌始终置于双耳处,并用双肘同时触碰双膝处,然后恢复成开始的仰卧姿态(后背、双肩胛及头部需置于垫上),方可计为一次有效动作。

评选办法:根据 60 秒内的有效动作的次数多少进行评选(如有相同则并列,并取消后续相应名次)。

6.3 趣味项目

(1) 投壶

每人 20 次投掷机会,参赛者需在 2 分钟内完成全部投掷。如计时结束仍有 未投出的箭矢,则不许再投。否则视为犯规,取消比赛资格。

评选办法:完成比赛后,根据投中箭矢的数量按照由多到少的顺序进行先后排序。如投中数量一致,则以投掷时间由少到多进行先后排序。

(2) 投篮比赛

学院为单位,每队8人(6男2女)。每人投5次(罚球线后),按照各队累 计投中次数由多到少进行排名。

(3) 拔河(教工组)

以学院为单位,每队10人(8男2女)。技术会议时进行抽签分组,如未参加则由主办方代为抽签。

(4) 飞盘狙击

参赛者需按照指定方法完成比赛,以最终成功掷出并进入目标架的距离按由 远到近的顺序进行先后排序。

比赛方法:

运动员按照顺序(统一编排)依次进行比赛。每个距离有三次机会,成功将飞盘掷入目标架内视为完成该距离比赛。每轮次"狙击"距离增加 0.5 米,直至没有运动员将飞盘掷入目标架内。

比赛结果如有距离相同的,投掷次数少者获胜。

如投掷次数仍相同的,进行加赛。从当前距离开始减少 0.2 米开始加赛,如运动员均成功则增加 0.2 米,如均失败则减少 0.2 米。减少两次后未分出胜负,运动员计平局,取并列名次。

关于犯规:

参赛队员需站在目标距离线后,如脚尖踩在或超出距离线视为犯规。当前掷 出次数不计成绩。

如飞盘停止在目标架上面时,视为失败。

(5) 校园健康跑(学生组)

以学院为单位,每队 30 人(男女比例不限)。参赛人员统一在指定地点检录,由工作人员带领前往出发点集合。待发令信号发出后,沿指定路线完成比赛。在 30 分钟内抵达终点即视为完赛(完赛者可领取完赛纪念品一份)。

本项目不计排名,只计是否参赛和完赛。

6.4 团队项目

各团队项目竞赛办法和规程另行公布。篮球项目、足球项目已于上半年完成, 比赛结果见体育部网站。

7. 录取名次

7.1 单项名次

各项目均录取前 8 名计名次,并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计入团体总分, 混合团体项目和团队项目双倍计分。

注:排名并列时,空出之后的名次,并将空出名次的分值与并列名次的分数相加后,平均分给并列排名的运动员(队)。

参赛报名人数(队)等于或不足8人(队),按实际参赛人(队)数录取,报名不足3人(队)的项目取消该比赛项目。

校园健康跑项目不计排名,每有1人完成比赛,即计1分加入团体总分中。 7.2 团体总分

设学生组团体总分、教工组团体总分,各取前6名。若团体总分相等,以获 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,依次类推。

8. 奖励办法

(1) 团体总分奖

学生组团体总分获前六名,颁发奖杯。

教工组团体总分获前六名,颁发奖杯。

- (2) 个人项目、接力项目、趣味项目、团队项目前三名颁发奖牌,前八名 颁发获奖证书。
 - (3) 入场式评比

入场式各方阵有评比, 前三名颁发荣誉牌。

9. 比赛号码簿

运动员比赛号码由主办方统一编号,各单位自行制作(按 A4 纸张的大小); 田径项目和趣味个人项目比赛时,运动员须将号码簿贴在胸前。

各单位学生号码段具体分配如下:(学生号码白底黑字)

- (1) 水产与生命学院(男 0101-0200, 女 0201-0300)
- (2) 海洋生物资源与管理学院(男 0301-0400, 女 0401-0500)
- (3) 海洋科学与生态环境学院(男 0501-0600, 女 0601-0700)
- (4) 食品学院(男 0701-0800, 女 0801-0900)
- (5) 经济管理学院(男 0901-1000, 女 1001-1100)
- (6) 工程学院(男 1101-1200, 女 1201-1300)
- (7) 信息学院(男 1301-1400, 女 1401-1500)
- (8) 外国语学院(男 1501-1600, 女 1601-1700)
- (9) 爱恩学院(男 1701-1800, 女 1801-1900)
- (10) 马克思主义学院(男 1901-2000, 女 2001-2100)

各单位教师号码段具体分配如下: (教师号码白底红字)

- (1) 水产与生命学院(男 3101-3200, 女 3201-3300)
- (2) 海洋生物资源与管理学院(男 3301-3400, 女 3401-3500)
- (3) 海洋科学与生态环境学院(男 3501-3600, 女 3601-3700)
- (4) 食品学院(男 3701-3800, 女 3801-3900)
- (5) 经济管理学院(男 3901-4000, 女 4001-4100)
- (6) 工程学院 (男 4101-4200, 女 4201-4300)
- (7) 信息学院(男 4301-4400, 女 4401-4500)
- (8) 外国语学院(男 4501-4600, 女 4601-4700)
- (9) 爱恩学院(男 4701-4800, 女 4801-4900)
- (10) 马克思主义学院(男 4901-5000, 女 5001-5100)
- (11) 机关队 (男 5101-5200, 女 5201-5300)
- (12) 保障和直属部门联队 (男 5501-5600, 女 5601-5700)

10. 本竞赛规程解释权归属大会组委会